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粤农农〔2022〕9号

关于印发《广东省乡村产业 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促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省农业农村厅编制了《广东省乡村产业
发展规划（2021-2025年）》，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落实。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2年1月1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12 日印发

排版：阎 倩

校对：郭文斐

广东省乡村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二〇二一年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形势.....	1
一、发展基础.....	1
二、发展机遇.....	3
三、面临挑战.....	4
第二章 总体要求.....	5
一、指导思想.....	5
二、基本原则.....	5
三、主要目标.....	6
第三章 建设产业集聚平台，构建岭南特色乡村产业体系.....	8
一、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8
二、分类提升现代农业产业园.....	9
三、巩固拓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产业强镇）”.....	11
第四章 壮大农产品加工业，引领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12
一、推动农产品加工提档升级.....	12
二、培育“粤字号”农产品品牌.....	14
三、促进农业全产业链发展.....	15
第五章 培育乡村休闲产业，促进乡村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18
一、加快发展乡村休闲产业.....	18
二、持续推动“12221”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	18
三、大力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	20
四、积极推进乡村产业数字化.....	21

第六章 推动农村创业创新，培育壮大乡村产业发展主力军..... 23

 一、扶持培育创业创新主体..... 23

 二、培强培优农业龙头企业..... 24

 三、规范提升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 25

第七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27

 一、加强统筹协调..... 27

 二、强化政策支持..... 27

 三、加大科技支撑..... 27

 四、动员社会参与..... 28

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是解决农村一切问题的前提。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促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夯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物质基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全国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广东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形势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以来，全省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聚力发展富民兴村产业，推进乡村产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乡村特色产业渐成体系。截至2020年底（下同），建成国家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177个，实现全省主要农业县（市、区）全覆盖。农业集群化建设深入推进，创建黄羽鸡、金柚、生猪3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产镇一体、产村融合步伐加快，创建国家农业产业强镇42个，创建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116个，认定省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专业村1322个、专业镇200个。初步构建“跨县集群、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岭南特色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现代种养业转型升级。实施粤强种芯工程，为农业产业链建设加“芯”赋能。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全省粮食总播种面积 3307.50 万亩、产量 1267.50 万吨。推动生猪产能恢复，全省生猪存栏量 2537.36 万头。

农产品加工业势头强劲。建成全国首个覆盖面广、配置完善、服务功能突出的省级农产品加工中试公共服务平台。全省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 1.72 万亿元，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产值比为 2.45:1，农产品加工企业数量 6773 家。精制食用植物油、酱油、冷冻饮品、饮料产量位居全国首位。

乡村休闲产业蓬勃发展。推动互联网+乡村休闲旅游深度融合，开发推广“粤休闲农业”小程序。建成全国休闲农业示范县（市、区）10 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32 个和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点）554 个，推介一批精品乡村休闲旅游线路。全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接待人数超过 1.35 亿人次。

乡村新型服务业创新拓展。全省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达 358 亿元，“十三五”时期的年均增速达 11.6%。全省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 4.82 万个，累计完成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达 3216 万亩次。短视频、农产品基地连线直播、网红直播等网络销售蓬勃发展，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超过 590 亿元。

农业产业化深入推进。全省各级农业龙头企业超过 5000 家，其中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183 家；各渠道上市、挂牌融资农业企业 120 多家。提前完成了省政府关于培育千家省级农业龙头

企业、百家上市融资农业企业的硬任务。

农村创新创业活力不断显现。举办“众创杯”等系列双创赛事，推广了一批农村双创典型，创建了6个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典型县、20个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基地）和7个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孵化实训基地，14人获评全国农村创新创业优秀带头人。

“粤菜师傅”工程全面推进，累计培训达12.3万人次，农村创业就业新格局加快构建。

二、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全省正处于跨越常规性、长期性关口的攻坚阶段，乡村产业发展的外部环境和阶段特征发生深刻变化，面临一系列重大机遇。**一是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机遇。**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三农”工作，把稳定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作为应变局、开新局的“压舱石”，省委省政府出台了一系列含金量高的新政策、新举措，引导形成了全省全社会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的良好局面。农村资源要素将加速激活，资金、科技、人才等更多现代要素优先向乡村聚集，乡村产业发展政策环境优势不断凸显。**二是新发展格局下市场驱动机遇。**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战略基点将释放巨大内需潜力。广东是全国第一经济大省、消费大省，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国的1/10以上。“十四五”时期，“双区”建设、“双城”联动战略将有力带动全省城乡区域融合发展，有力促进城乡内需潜力持续释放、城乡居民消费需求加快升级，为全省乡村产业发展提供

了巨大市场机遇。三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加速演进，对提升乡村产业劳动生产率与资源利用率的影响更加直接，有利于发挥全省区域创新能力稳居全国首位的科技综合优势，加快推动 5G、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乡村产业融合发展，孕育推广一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全省乡村产业发展新旧动能加快转化。

三、面临挑战

当前，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宏观环境中的不利因素无法回避，农业农村发展的短板弱项仍较突出，推动全省乡村产业发展仍面临较大困难与挑战。一是乡村产业链整体水平不高。产业链延伸不充分，农产品精深加工、高附加值产品少，三产发育不足，乡村价值功能开发不充分。农产品品牌影响力仍有较大提升空间，资源特色优势尚未完全转化为品牌价值。二是产业集中度仍较低。乡村产业发展布局较分散、产业集聚度低。省级农业龙头企业中具备行业号召力的领军企业不够多，与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的利益联结机制还不够紧密。三是现代要素活力不足。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不完善，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人才、资金、土地等要素支撑能力不足。产业投入机制还不稳定，金融供给服务滞后明显；产业用地政策落地难问题普遍存在，建设用地保障不够；乡村网络、通讯、物流等设施整体依然薄弱。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立足省委“1+1+9”工作部署，以发展精细农业为主攻方向，以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路径，聚焦重点产业，聚集资源要素，强化创新引领，培育发展新动能；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构建岭南特色鲜明、承载乡村价值、创业创新活跃、利益联结紧密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联农带农。**健全联农带农机制，把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的二三产业尽量留在农村，把就业创业机会和产业链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民。

——**坚持突出特色。**立足发展优势明显、岭南特色鲜明的乡村产业资源，挖掘特色产品，培育优质企业，带动产业提升。

——**坚持全链发展。**发展全产业链模式，推进一产往后延、二产两头连、三产走高端，加快农业与现代产业要素跨界配置、融合发展。

——**坚持绿色引领。**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拓展

农业多种功能，加快品种培优、品质提升、标准化生产和绿色优质品牌培育，促进生产生活生态协调发展。遏制耕地“非农化”和防止耕地“非粮化”。

——**坚持科技赋能。**利用现代科技进步成果，改造提升乡村产业，引导农业全产业链各类主体共建共享大数据平台，实现产业数字化。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底（下同），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岭南特色乡村产业体系基本建成，乡村产业发展质量效益显著提升，乡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产业发展内生动力持续增强。

——**岭南特色产业全面提升。**建成“跨县集群、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的岭南特色产业体系。现代农业产业园 2.0 版建设深入推进，培育一批产值超百亿元、千亿元的产业集群，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成为全省乡村产业发展的基本盘、稳定器和动力源。建设一批产值超十亿元农业产业强镇，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提质扩面，创响一批“粤字号”品牌。

——**农产品加工业持续壮大。**农业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创建一批省级农产品加工园区或聚集区，力争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率达到 50%，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达到 2 万亿元，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达到 2.6:1。

——**乡村休闲产业提档升级。**培育生态优、环境美、产业强、

机制好、效益高的乡村休闲产业，农业多种功能和乡村多重价值深度发掘，业态类型不断丰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年接待人数突破 1.8 亿人次。

——**农业龙头企业提质增效。**培育一批创新能力突出、规模效益显著、辐射带动能力较强的头部龙头企业，力争省级农业龙头企业达 1400 家；各种渠道上市、挂牌融资农业企业达到 600 家；培育超百亿元的农业龙头企业 12 家；培育一批跨国农业企业。

——**农村创新创业更加活跃。**建成一批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基地），农村创新创业环境明显改善，政策支持与服务更加完善，创新创业层次显著提升。创建农业农村创业学院，创新创业队伍不断壮大，乡村产业发展动能更加强劲。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农产品加工营业收入（万亿元）	1.72	≥ 2.0
农产品加工与农业总产值比	2.45: 1	2.6: 1
休闲农业年接待旅游人次（亿人次）	1.35	≥ 1.8
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家）	1183	≥ 1400
各种渠道上市、挂牌融资农业企业（家）	120	≥ 600
营业收入超 100 亿元农业龙头企业（家）	8	≥ 12
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个）	3	6-10
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个）	16	≥ 26
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个）	161	≥ 261

第三章 建设产业集聚平台，构建岭南特色乡村产业体系

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推动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等产业平台建设，加快构建“跨县集群、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的岭南特色产业体系，推进富民兴村产业发展。

一、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一）优化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布局。推进现代农业与食品战略性新兴产业产业集群建设。聚焦全省基础好、规模大、有特色、比较优势显著的优势特色品种，按照全产业链开发、全价值链提升的思路，优先支持丝苗米、生猪、黄羽鸡、荔枝、金柚、菠萝、油茶、茶叶、南药、花卉、罗非鱼、对虾等优势特色产业跨区域集群发展，全省一盘棋统筹优化原料基地、加工、流通、科技、品牌等板块建设布局，跨区域划定主产区共同打造，促进优势产业空间布局由“平面分布”转型为“集群发展”，建成一批结构合理、链条完整、布局集中、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百亿级集群，促进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稳步迈进。

专栏 1：全省重点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布局

（一）丝苗米产业集群：重点布局在近三年水稻产量稳定在 10 万吨以上的粮食大县，打造粤西、粤北和粤东三大丝苗米产业带，支持以广州、江门为重点的珠三角地区发展丝苗米产业。

（二）生猪产业集群：重点布局在近三年生猪存栏量 15 万头以上的生猪养殖大县，重点打造粤西、粤北、粤东三大养殖优势区。

（三）黄羽鸡产业集群：重点布局在惠州、清远等市。

（四）荔枝产业集群：重点布局在粤西早中熟核心产区茂名、湛江、阳江等市以及中晚熟核心产区广州、东莞、惠州、汕尾等市。

（五）金柚产业集群：重点布局在梅州、韶关市。

(六) 菠萝产业集群: 重点布局在雷州市和徐闻县、惠来县、普宁市。

(七) 油茶产业集群: 结合全国油茶产业发展规划关于广东省油茶产业布局, 重点布局在河源、清远、梅州、韶关等市。

(八) 茶叶产业集群: 突出绿茶、单丛、红茶三大主导品种产业带建设, 重点布局在清远、潮州、梅州、揭阳等市。

(九) 南药产业集群: 以云浮、肇庆、茂名为核心产区, 辐射涵盖江门、阳江、潮州等地市联合打造优势产区, 突出不同区域的道地南药品种。

(十) 花卉产业集群: 珠三角地区以发展高档盆花、园艺小盆栽为主; 粤北地区以发展兰花、珍贵珍稀开花及彩叶品种为主; 粤东粤西以发展盆花、盆景等为主。

(十一) 罗非鱼产业集群: 重点布局在茂名、湛江、阳江、江门、肇庆等市。

(十二) 对虾产业集群: 重点布局在粤东、粤西沿海, 包括湛江、茂名、肇庆、阳江、江门、汕尾、汕头等市。

(二) 提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竞争力。围绕全省优势特色产业带, 对标最优最先进, 按照构建大区域、引进大企业、依靠大科技、做强大品牌、形成大产业的要求, 发挥科技、品牌、交易等重大平台辐射带动作用,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协同性、安全性和自主性。以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建设为抓手, 突出串珠成线、连块成带、集群成链, 集中资金资源, 着力解决好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中的瓶颈制约和关键环节, 加快推进黄羽鸡、金柚、荔枝、罗非鱼等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力争建设一流的原材料生产基地、一流的农产品加工生产线、一流的仓储物流设施、一流的物流中心。

二、分类提升现代农业产业园

(一) 提升特色农业产业园。支持建设特色粮经作物、特色园艺产品、特色畜禽产品、特色水产品、林特产品等特色农业产业园, 实现农业县(市、区)、主要特色品种产业园全覆盖。支

持建设成效好的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扩容提质增效，以现代种业、丝苗米、生猪、家禽、南药、岭南水果、苗木花卉、水产等具有影响力的“粤字号”优势产业为主，按照科技集成、主体集合、产业集群的要求，创建一批产值 50 亿元以上的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带动全省形成国家、省、地市、县（市、区）四级产业园梯次创建、全面推进的格局。

（二）创建功能性产业园。按照“核心技术+产业融合+场景实践+示范推广”的要求，围绕现代种业、设施装备、数字农业、农业品牌等产业链关键环节和前沿领域，探索创建一批功能效益显著、要素高度聚集、产业集群发展、设施装备先进、辐射带动有力的功能性产业园。着力提升功能性产业园综合服务能力，建设统一公共服务平台，促进人才、科技、资本、信息等要素资源向主导产业聚集，形成具有较强影响力、竞争力、服务力和带动力的产业联合体，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带动全省农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

（三）打造跨县集群产业园。围绕全产业链，面向全省进行谋划布局。选择大型企业和优势产业，由大型企业主导建设。做强优势产业全产业链。建设优势产业标准化生产、农产品精深加工、商品集散中心、田头市场、仓储保鲜冷链物流等基地。推进加工产能集聚发展，引导大型企业建设农产品加工基地和标准化、清洁化、智能化加工厂，重点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提升产品附加值，带动优势产业全链条均衡发展。打造优势主导产业“总部”。

集聚科技创新、金融服务、数字农业、电子商务等功能，建设产业链“服务区”、“加油站”。培育优势产业大品牌。开展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加大品牌打造和产品营销力度，打造“大而优”、有影响力的优势产业“大品”，提高优势农产品市场竞争力。

三、巩固拓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产业强镇）”

（一）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提质扩面。立足资源特色、产业基础和区位优势，以现代农业产业园为带动、以村镇为平台、以产业为基础、以要素融合为机制，深入发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着重引导农业企业与农民合作社、农户联合建设原料基地、产地贮藏和加工车间，建设产业化联合体，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

（二）建设农业产业强镇。支持乡镇（农场）发挥特色资源优势，聚焦1-2个主导产业，吸引资本聚镇、能人入镇、技术进镇，着力支持提升原料基地、仓储保鲜、加工营销等设施装备水平，构建特色鲜明、布局合理、创业活跃的乡村产业体系，催生新业态新模式，创响“乡字号”“土字号”品牌。推进农产品加工向产地下沉，向中心镇（乡）和物流节点聚集。

专栏 2：岭南特色产业提升工程

（一）现代农业产业园。实施现代农业产业园 2.0 版，累计创建 261 个以上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实现农业县（市、区）、主要特色品种产业园全覆盖，累计创建 26 个以上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创建 10 个功能性现代农业产业园，打造辐射带动全省乡村产业升级的重大平台。建设 10 个以上跨县集群产业园，实现全省重点优势产业跨县集群产业园全覆盖。

（二）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结合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发展，累计建设 6-10 个国家级优势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力争培育 30 个区域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三）“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一批“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特色专业镇和一批农业特色专业村，创建一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四）农业产业强镇。累计创建 70 个以上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

第四章 壮大农产品加工业，引领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进一步延链、补链、壮链、优链，壮大现代农产品加工业，擦亮“粤字号”农产品品牌，带动生产、加工、仓储保鲜、冷链物流等全产业链发展升级。

一、推动农产品加工提档升级

（一）提升农产品产地初加工。鼓励和支持基层供销社、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中小微企业等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减少产后损失，延长供应时间，提高质量效益。果蔬、奶类、畜禽及水产品等鲜活农产品重点发展预冷、保鲜、冷冻、清洗、分级、分割、包装等仓储设施和商品化处理，实现减损增效。粮食等耐储农产品重点发展烘干、储藏、脱壳、去杂、磨制等初加工，实现保值增值。食用类初级农产品重点发展发酵、压榨、灌制、炸

制、干制、腌制、熟制等初加工，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棉麻丝、木竹藤棕草等非食用类农产品重点发展整理、切割、粉碎、打磨、烘干、拉丝、编织等初加工，开发多种用途。

（二）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引导大型农业企业加快生物、工程、环保、信息等技术集成应用，促进农产品多次加工，实现多次增值。引导丝苗米等口粮适度加工，减少过度加工造成的资源浪费和营养流失。重点加大岭南水果、蔬菜、谷物、茶叶、菌类、南药、畜产品和水产品等营养成分提取开发力度，培育发展功能性食品与养生保健食品产业，开发营养均衡、养生保健、食药同源等精深加工食品，积极开发广式腊味、广式凉果等广东特色传统食品。

（三）强化综合利用加工。鼓励大型农业企业和农产品加工园区推进加工副产物循环利用、全值利用、梯次利用，实现变废为宝、化害为利。采取先进提取、分离与制备技术，推动农产品副产物循环利用，促进农产品副产物综合利用转化成酒精、饲料、肥料、微生物菌、草毯等工业制品；推动加工副产物高值化利用，支持利用稻壳、麸皮胚芽、油料饼粕、薯渣薯液、果皮果渣等加工副产物丰富的营养成分，生产食品、饲料、肥料以及其他精深加工产品、提取营养和活性物质，提升增值空间。

（四）突出科技支撑。推动产业链创新链紧密融合，建立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强化省级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中试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推动

通过“联合研发+共享平台+助推转化”等模式，探索解决农产品加工业成果转化难的问题，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融通创新和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的协同发展。加快打造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和创新联合体，高标准建设国家及省级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等科技创新载体，着力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高关键环节和技术领域创新能力。发挥星创天地、农业科技园区、创新型县市等创新转化平台作用，构建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全链条孵化育成体系，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

二、培育“粤字号”农产品品牌

（一）构建“粤字号”农业品牌体系。围绕“大而优”大宗农产品和“精而美”特色农产品，开展“粤字号”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创建。培育扶持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等打造“粤字号”区域公用品牌，推动区域公用品牌 and 经营专用品牌协同发展。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创建企业品牌。支持“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乡村文化游与“精而美”特色农产品品牌创建相结合，创响一批“珍稀牌”“工艺牌”“文化牌”的乡土品牌。

（二）完善“粤字号”品牌发展机制。建立完善“粤字号”农业品牌目录制度，发布品牌消费索引。鼓励和引导品牌主体建立管理办法，规范品牌创建标准。切实加强品牌质量保证和诚信体系建设，形成崇尚品牌、尊重品牌、维护品牌的良好氛围。建立品牌动态监测机制，实行动态管理，对进入目录的品牌实行定

期审核与退出机制。开展品牌评价，定期发布全省“粤字号”农业品牌发展报告和县域区域公用品牌百强，促进优质品牌创建。

（三）加强品牌宣传推介。开展“粤字号”系列品牌农产品评选推介活动，持续筛选一批叫得响、过得硬、有影响力的区域公用品牌，广泛开展深入田头、现场推介、品鉴体验、线上推广、品评结合、高峰论坛等接地气、重体验、推品牌、促消费的活动，高水平办好广东现代农业博览会，拓展提升“粤字号”农产品市场知名度。充分利用网络、数字平台、融媒体、电视、广播等多种渠道对“粤字号”农产品进行大力宣传推介，积极宣传品牌文化、品牌故事、品牌人物，培育一批新农人品牌形象代言人，树立品牌创建、品质提升、市场拓展的典型。

三、促进农业全产业链发展

（一）打造全产业链。聚焦岭南特色优势主导产业，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向前端延伸带动农户建设原料基地，向后端延伸建设物流营销和服务网络，不断延伸农业产业链。总结推广农业产业链“链长制”试点经验，进一步创新完善揭阳市“G+5+N”的“链长制”机制，即构建党政主导（Government）工作机制，实施政策扶持、“链园合一”、扶贫资产入链、财政资金保障、农村人才培养五项创新机制，打造N个农业产业服务平台。支持“链主”企业发展壮大。支持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链主”企业以及一批大型企业集团作为“链主”，组织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科研机构、产业协会与融资机构等各环节主

体，围绕“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基础能力改造与换代升级，一体化打造农业全产业链。创建一批全国农业全产业链重点链和典型县。

（二）优化供应链。支持链主企业带动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合作建立农业供应链体系，发展种养加、产供销、内外贸一体化的现代农业。加快推进农业供应链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积极应用区块链、大数据等现代供应链管理技术和模式，建设农业供应链信息平台，共享政策、市场、科技、金融、保险等信息服务。建立重要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机制，构建直接连接田间与餐桌、全程标准化可溯源的放心农产品直供配送网络。稳步发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强化认证管理、证后监管和宣传推介，打造一批知名绿色优质农产品认证品牌。深入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积极推进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按照“有标采标、无标创标、全程贯标”的要求，推动建立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一批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集成应用基地，培育一批农业企业标准“领跑者”。

（三）提升价值链。以提升品质、技术驱动、功能拓展为方向，积极拓展产业增值空间，促进价值链提升。推进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积极推进预制菜产业发展，出台若干支持措施，创建预制菜产业园，促进以品质赢得市场、实现增值；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共性关键技术攻关行动，开发营养均衡、药食同源的绿色健康食品，以农产品精深加工转化提升附加值、实现增值；推进农商文旅体融合发展，发掘民俗风

情、历史传说和民间戏剧等文化价值，以乡村文化与生态植入赋值、实现增值。

（四）畅通资金链。构建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集成支持全产业链项目协同实施。充分发挥广东乡村振兴板作用，引导“链主”及农业龙头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拓宽投融资渠道，增强企业竞争力。积极开展“兴农撮合”活动，通过与相关金融机构合作共建，以平台运用、活动举办、联合培训等方式，促进各类主体达成商品、服务、技术、资本对接合作，全面支持产业集群、产业园、产业强镇融入农业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依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直报系统平台，运用农业全产业链政务信息，开展专项金融服务，进一步推动“银税互动”工作。强化风险防范，鼓励开发农业全产业链保险险种。

专栏 3：农业全产业链提升工程

（一）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构筑全省农产品加工“1+3+N”支撑平台，进一步强化省级中试平台的服务功能，推进 3 个省级农产品加工园区和一批市、县级加工园区建设。

（二）“粤字号”乡土品牌共创共享。力争形成 10 个品牌价值超百亿元的国家级区域公共品牌，围绕优势产业培育 10 个以上品牌价值超百亿元的“粤字号”标杆区域品牌。

（三）农业全产业链“链长”制试点。推广农业产业链“链长制”试点经验，支持大型企业集团作为“链主”企业带动荔枝、菠萝、金柚、油茶、丝苗米等一批优势农业全产业链升级。创建 1-2 个全国农业全产业链重点链及 1-2 个典型县。

（四）农业高新技术产业集群培育。着力打造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农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极。汇聚一批新兴科研结构与研发团队，引进超强研发能力、超大生产规模、超高制造水平的现代化企业，建设深圳国际食品谷。

第五章 培育乡村休闲产业，促进乡村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以培育新产业新业态为主攻方向，大力发展乡村美丽经济，推动全空间规划、全产业融合、全要素配套、全社会推进，延伸乡村休闲产业链。加快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提升农村现代商贸物流能力，构建业态丰富、经营活跃的乡村新型服务产业体系。

一、加快发展乡村休闲产业

（一）聚焦“4321”重点区域优化发展。建设“四边”乡村休闲区（带），在城边（城市周边）、景边（名胜景区周边）、海边（海边及海岛边）、村边（传统农区）发展乡村休闲产业。依托交通干道、碧（绿）道、南粤古驿道，建设“三道”乡村休闲带。在少数民族特色居住区，古镇古村特色村落建设“二特”休闲农业区。以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为依托，以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加工园区为平台，建设“一园”一农产品加工业旅游园区。

（二）推动乡村休闲全产业链发展。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支持乡村休闲产业化发展，充分延伸休闲产业链条。发掘休闲产业产品供给、文化体验、生态涵养、休闲旅游、健康养生、文创教育等丰富的功能，开发形式多样、独具特色、个性突出的业态和产品。鼓励发展美食旅游、农产品加工沉浸式体验、“夜经济”等。推进乡村休闲产生标准化，推广社会化服务，培育一批乡村休闲产生骨干主体，建立乡村休闲专家团队，形成一批乡村休闲产业集聚区。

二、持续推动“12221”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

（一）持续深入推进全省农产品“12221”市场体系建设。重点开展广东优势特色农产品“12221”市场体系建设，支持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打造广东优势特色农产品大数据服务平台；培育壮大销区采购商和产地经纪人两支队伍；加快提升产地和拓展销区两个市场，建设高效便利、畅通有序的农产品流通体系；组织策划采购商走进产区和农产品走进大市场两场活动，促进产销对接；着力实现品牌打造、销量提升、市场引导品种改良、农民致富等一揽子目标。引导经营主体把握 RCEP 机遇，落实农业领域对接 RCEP 十大行动计划，支持经营主体积极扩展海外市场。

（二）建设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实施农产品保鲜仓储与冷链物流工程，建设覆盖全省特色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和主销区、从田间到餐桌的全程一体化农产品冷链物流保障体系。重点在优势特色农产品主产区建设一批具有预冷处理、初级加工、分拣、储存、包装、信息处理、交易等功能的冷库、集配中心和“田头小站”，完善推广“田头小站”建设运营模式。在粤港澳大湾区等主销区建设提升一批冷链配送中心、冷藏箱、冷藏柜等终端销售和配送设施。支持全省重要物流节点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改造升级，建设一批枢纽型农产品冷链物流园区、冷链物流区域配送中心。

（三）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建设提升农村电子商务网络，支持电商、物流、商贸、金融、邮政、快递等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建立多层次电子商务平台体系，开展国家电

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推动各类农村电子商务平台与农业产业化基地、农产品营销大户、大型超市、大型餐饮连锁企业对接。扩大农村电子商务应用领域，打通“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鼓励大型骨干农资企业创新农资产品互联网分销模式，引导农业企业开展农资产品电子商务批发与零售交易。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引导现代农业产业园、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农业龙头企业、菜篮子基地和农民合作社等与知名互联网企业开展合作对接。策划举办“采购商直通车”“采购商会客室”“网红直播间”等网络对接活动，促进农产品线上产销高效对接。探索推广“短视频+网红+订单农业”模式，促进农业生产、农产品流通和消费快速无缝对接。

三、大力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

（一）培育多元服务组织。加快培育主体多元、形式多样、服务专业、竞争充分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广东现代农业服务业联盟作用，推动农业生产、服务各类主体大融合。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作用。鼓励农民合作社向社员提供各类生产经营服务，发挥其服务成员、引领农民对接市场的纽带作用。支持各类专业服务公司发展，发挥其服务模式成熟、服务机制灵活、服务水平较高的优势。鼓励引导各类服务主体围绕同一产业或同一产品的生产，以资金、技术、服务等要素为纽带，积极发展服务联合体、服务联盟等，打造一体化服务组织体系。

（二）创新服务方式。积极创新服务模式和组织形式，大力

发展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因地制宜推广集中连片托管、全程托管、订单式托管和数字化托管等模式。推动建立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县镇村三级协办体系，推动粤农服数字平台应用。支持服务组织建立生产托管服务示范基地，探索服务需求整合、服务资源整合、服务需求供给对接等多种落地模式。探索推广“服务主体+新型经营主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等组织形式，促进各主体紧密联结，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利益共同体。支持各类涉农组织向农业服务业延伸，采取“农资+服务”“科技+服务”“互联网+服务”等方式，推进技物结合、技服结合，实现业务拓展、创新发展。

四、积极推进乡村产业数字化

（一）实施数字农业“三个创建”。创建广东数字农业发展联盟，培育壮大数字农业社会组织和专家队伍，组建覆盖省、市、县、镇、村五级的数字农业社会化组织。创建广东数字农业试验区，重点建设柯木塆数字农业产业园区、阳西省级数字农业示范县等示范载体，打造覆盖农业全产业链条的数字农业硅谷。举办世界数字农业大会，建设数字农业交流合作发布峰会平台，策划开展主题分享、产品展示、项目路演等数字农业成果展示与交流，推动农业区块链、大数据、物联网、遥感、人工智能在农业生产、加工、储运、销售、消费等领域的应用与创新。

（二）推动数字农业“八个培育”。建设广东省农业农村大数据应用服务平台，深入实施数字农业“八个培育”。以国家级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为重点，推进数字农业产业聚集发展，探索可复

制可推广的建设模式。培育一批“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云上云，构建具有竞争优势的农业生产销售大数据服务体系。培育一批数字农业农村科技示范创新团队，提升数字农业农村自主创新能力，探索公益性和市场化有机融合的农业农村数字科技服务新模式。实施一批农林牧渔生产经营数字化改造、政府管理服务数字化转型重大项目，谋划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等数字农业重点工程项目。培育一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广一批数字农业农村重大应用场（模式），推进重大场景应用到市县。

专栏 4：新产业新业态培育工程

（一）培育乡村休闲全产业链。推进乡村休闲产业标准化，建设一批乡村休闲产业集聚区。累计创建 30 个省级和国家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重点县；推介 60 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创建 600 个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点）；重点推介 30 条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景点线路。

（二）农业社会化服务提升建设。开展农业生产服务“双百双千”示范创建，培育支持 1000 家生产服务型合作社、100 家生产服务型联合社，1000 个生产托管示范基地、100 个现代农业服务中心，打造一批区域农业全产业链服务中心。

（三）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建设不少于 20 个“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试点县。实施农产品“短视频+网红”营销工程。开展数字农业农村试点（示范）县创建，建立地方农业特色产业与消费结构相匹配的数字农业农村应用场景（模式）。

（四）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以生鲜农产品主产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为重点，紧密对接冷链物流骨干通道网络和冷链物流基地，支持建设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田头智慧小站”等产地物流设施 2000 个，鼓励引导市场主体建设一批产地冷链集配中心，推动建设一批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整县推进试点，提升农产品上行“最先一公里”冷链物流服务能力。

第六章 推动农村创新创业，培育壮大乡村产业发展主力军

培育创新创业带头人，加快形成以创新带创业、以创业带就业、以就业促增收的格局。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规范提升家庭农场与农民合作社，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一、扶持培育创新创业主体

（一）培育返乡入乡在乡创业带头人。大力培育一批扎根乡村、服务农业、带动农民的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发挥“头雁效应”，构筑高质量创新创业队伍。鼓励高校及中专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等返乡创业，引导有资金积累、技术专长、市场信息和经营头脑的返乡人员在农村创新创业。鼓励创业人员入乡，引导大中专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等入乡创业，应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带动提升乡村产业的层次水平。培育在乡创业能人，挖掘“田秀才”“土专家”“乡创客”等乡土人才，以及乡村工匠、文化能人、手工艺人等能工巧匠，带动创响“乡字号”“土字号”乡土特色产品。

（二）强化创新创业培训力度。依托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创业培训定点机构、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平台等开展创业培训，将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纳入创业培训重点对象，着力加强对具有发展潜力和带头示范作用的返乡入乡在乡创业人员培训力度。创新培训方式，充分利用门户网站、远程视频、云互动平台、微课堂、融媒体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提供灵活便捷的在线培训。探索创业培训+技能培训，创业培训与区域产业相结合的培训模式。组

建专业化、规模化、制度化的创业创新导师队伍和专家顾问团。

(三)加快创业创新孵化平台建设。创建农业农村创业学院,支持广东省农村创业创新联盟发展壮大。支持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产品加工园、农业科技园区、电子商务产业园创业,建设一批乡情浓厚、特色突出、设施齐全的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基地),吸纳一批农村创业创新企业与人才入驻。支持有条件的高校与企业深化校企合作,依托大型农业企业、大中专院校等建设一批农村创业创新实训基地。总结推介一批农村创业创新典型案例,举办农村创业创新创意赛事,遴选优秀选手、推荐优秀项目参加全国大赛,力争创建一批全国农村创业创新典型示范县、镇,培育一批国家农村创业创新导师,推介一批创业创新优秀带头人示范案例。

二、培强培优农业龙头企业

(一)培育壮大骨干龙头企业。构建全省农业龙头企业发展梯队,支持大型龙头企业采取兼并重组、股份合作、资产转让等方式,组建大型企业集团。强化农业龙头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培育一批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科技领军型龙头企业;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在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中发挥关键作用的头部龙头企业;做优一批产业链条长、影响力大、引领行业发展的“链主”龙头企业;打造一批立足广东、布局全球的跨国农业企业集团。

（二）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一批农业龙头企业牵头、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跟进、广大小农户紧密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构建分工协作、优势互补、联系紧密的利益共同体，实现抱团发展。支持承担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农业产业强镇等重点项目的农业龙头企业发挥组织优势，围绕产业发展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三）创新完善利益联结机制。鼓励各类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多元互动、功能互补、利益共享、融合发展。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重点支持农业龙头企业通过订单收购、保底分红、二次返利、股份合作、吸纳就业、村企对接等多种形式带动小农户共同发展。鼓励农业龙头企业通过公司+农户、公司+农民合作社+农户等方式，延长产业链、保障供应链、完善利益链，将小农户纳入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引导农户自愿以土地经营权、林权等入股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完善农民股份合作社、涉农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利润分配机制，切实保障土地经营权入股收益。

三、规范提升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

实施家庭农场提质工程，适时修订省级示范家庭农场认定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家庭农场名录管理制度，实施“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机制。加大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和家庭农场示范县创建力度，强化家庭农场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建立针对家庭农场的财政补助、信贷支持、保险等政策。提升农民合作社规范

化水平，增强农民合作社服务带动能力，鼓励农民合作社发展农产品加工、销售，拓展合作领域和服务内容，与农产品批发市场、大型连锁超市、城镇社区市场等通过订单生产、直供直销、农超对接、利润返还等方式建立利益共享、风险共担、长期稳定的产销衔接机制和合同履约机制。加强试点示范引领，深入开展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发展壮大单体农民合作社、培育发展农民合作社联合社、提升县域指导扶持服务水平。持续开展示范社评定，建立示范社名录，推进国家、省、市、县级示范社四级联创。建立专业化、职业化的农民合作社辅导员队伍。

专栏 5：乡村产业发展主体培育工程

（一）创建农业农村创业学院。培育 500 名以上青年创业创新 CEO，培训一批农业创业创新人才。

（二）农业龙头企业培优。培育一批标杆型领军龙头企业，省级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1400 家；超百亿元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12 家、超 50 亿元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25 家、超 10 亿元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120 家；各种渠道上市、挂牌融资农业企业达到 600 家；培育一批跨国农业企业。

（三）家庭农场与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创建。选择 20 个扶持政策完善、工作体系健全、发展成效显著、示范带动力强的县（市、区）开展家庭农场示范县创建。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达到 8000 家以上，省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达到 1000 家以上。推进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全覆盖，农民合作社服务中心县级全覆盖，建设专业化、职业化的农民合作社辅导员队伍。开展示范社评定，建立示范社名录，推进国家、省、市、县级示范社四级联创。

（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培育发展一批联农带农作用突出、综合竞争力强、稳定可持续发展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第七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一、加强统筹协调

建立农业农村部门牵头抓总、相关部门协调配合、社会力量积极支持、农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推进机制，建立健全合作机制，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省农业农村部门指导各地统筹整合资源，探索乡村产业区域协同、联动发展机制。探索建立乡村产业评价指标体系，加强数据采集、市场调查、运行分析和信息发布，对规划实施进行跟踪监测，科学评估发展成效。

二、强化政策支持

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要求，优先保障“三农”投入，加强乡村产业的政策扶持。尽快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的土地、资金、人才等要素政策支持，确保各项政策可落地、可操作、可见效。完善财政扶持政策，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支持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及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加大金融支持力度，用好全省各类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对乡村产业重大项目予以重点支持，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国内外上市融资。充分发挥融资担保体系作用，强化担保融资增信功能，推动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政策体系，明确用地类型和供地方式，实行分类管理。

三、加大科技支撑

强化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机制，围绕全省乡村产业发展重大科技需求，构建源头创新-

技术开发-成果转化-新兴产业培育等全链条创新发展体系。支持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与科研教学机构共建研发平台，开展科技创新转化孵化行动。支持科技人员以科技成果入股乡村企业，建立健全科研人员校企、院企共建双聘机制。整合全省各类科研力量和各级农业技术推广部门，大力开展“科研院所+科技推广部门+示范基地+经营主体+农民”等乡村产业技术推广模式。以现代农业产业园等重大平台建设为契机，指导县（市）成立乡村产业专家顾问团，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四、动员社会参与

广泛宣传解读全省乡村产业发展规划，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解读产业政策，搭建社会参与平台。加强组织动员，充分尊重群众意愿，激发乡村产业发展内生动力，构建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参与协同推进的乡村产业振兴发展机制。创新宣传形式，定期组织开展乡村产业发展会议、学术活动等，及时总结乡村产业发展先进经验、先进做法与典型模式，推广乡村产业发展鲜活经验，引导全社会共同关注、协力支持，营造良好发展氛围。